

HONG KONG Wine & Dine 香港美酒佳餚巡禮 FESTIVAL

条款及细则（嘉宾优享礼包）

1. 除香港旅游发展局（“旅发局”）另作声明外，“香港美酒佳餚巡禮”（“本活动”）的举办日期由 2024 年 10 月 23 至 27 日（包括首尾两天）（“活动期间”）。嘉宾优享礼包（“礼包”）将由旅发局于活动举行前及举行期间提供（“奖赏”）。
2. 此礼包只限于活动期间使用，逾期无效。最后入场及换证时间为每个场次结束前半小时。
3. 每份礼包（价值港币\$350）包括 1 张活动免费入场券、1 张“品味通行证”（其中包含 4 张“品味券”）及酒杯一只。“品味券”持有人可在场内任何酒类及美食摊位品尝美酒或美食。
4. 请于活动场地入口之兑换处出示此礼包换领“品味通行证”一份。换领后二维码将失效，并不可重复使用。
5. 本活动由旅发局主办，并受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的法律所管辖。
6. 此奖赏只适用于在港逗留不超过 90 天的访港旅客（“合格参加者”）。奖赏名额有限，以先到先得形式派发。每位合格参加者只能登记领取一次，并需使用非本地注册的流动电话号码登记领取。
7. 旅发局及参与单位有权向用户要求出示身份证明文件，以作核实。
8. 「品味券」会储存于智能卡内。持有「品味券」者可在场内任何酒类及美食摊位品尝美酒或美食。按陈列于摊位的展示牌，每次品酒或品尝美食需用「品味券」，所有「品味券」需求由参展商提供建议。每次品酒的分量约 40 毫升葡萄酒、10 至 15 毫升威士忌、80 至 120 毫升手工啤酒、30 毫升清酒、不少于 60 毫升毡酒、鸡尾酒或烈酒。
9. 每个参展商将提供多款指定美酒或美食以供品尝，并负责将酒倾注于品酒杯内。每张“品味券”只可使用一次，并于使用后由参展商从智能卡或手机应用程序中扣除相应数量，以作计算用途。
10. 酒杯一经领取，恕不更换。
11. 品酒人士必须年满 18 周岁，并须在手背或身份体可见部分盖上大会印章，方可参与品酒。如有工作人员提出要求，品酒人士必须出示其年龄证明，例如身份证、护照或旅游证件等。
12. 此奖赏只可在进场时及兑换品味通行证时使用一次，影印本及副本无效。
13. 此奖赏并无现金价值，不可兑换现金，不能转售或转让予他人。如需退货或退款，奖赏所对应的金额将不能作为退款款项，而相关奖赏将不予补发。
14. “品味通行证”及“品味券”不得退款及更换。
15. 任何情况下，皆以旅发局的电脑纪录为准。由于技术问题（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电脑或互联网网络问题）而导致递交出现延误、丢失或任何数据传输错误所引伸的任何事故或损失，旅发局概不负责。所有与活动有关之日期及时间（包括但不限于活动期间）均以旅发局电脑系统内之记录为准。
16. 旅发局对任何因遗失或盗用奖赏所引伸的责任及费用并不负责。
17. 因参加者参与活动而衍生之任何互联网费用，以及运输安排、税项、保险或其他所需支付的费用，须由参加者自行承担。

18. 活动期间，如出现任何违反本条款及细则、违法、欺诈或滥用之行为，旅发局及参与单位有权在毋须事先通知的情况下，取消相关参加者使用或领取奖赏的资格，并取消任何所涉的违规交易，并向相关参加者追讨损失。
19. 倘若本活动因收到政府官方或机关指令、遭受严重网络攻击、出现系统故障或因其他于旅发局或当中任何参与单位能力范围控制以外的情况，而无法顺利进行或被中断，此种情况将视为不可抗力。旅发局及参与单位毋须为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害、损失、纠纷承担任何责任。
20. 如天气欠佳或因应其他未能预料的情况下，主办机构或会取消活动。有关公告将在活动当天发出。
21. 优惠的细则及有效期受活动及参与单位的条款及细则约束。旅发局及参与单位保留在毋须事先通知的情况下更改、暂停或取消本活动或修订其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旅发局及参与单位恕不就任何更改、暂停或取消承担任何责任。如有任何争议，旅发局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而所作决定对各有关人士均具约束力。
22. 旅发局并非产品或服务供应商，故此不会就有关产品和服务承担任何责任。就本活动提供之所有图片及资料仅供参考，有关相关奖赏详情请向有关参与单位查询。参与单位将全权负责向合资格参加者提供所示产品、服务、咨询及/或建议。
23. 旅发局对参与单位提供之任何产品及/或服务之质素及供应量恕不负责。本活动的所有奖赏均由参与单位提供。在任何情况下，不论性质是否为旅发局之作为、不作为或疏忽造成，对于由奖赏直接或间接引伸或与之相关的任何财产损失、个人伤害或死亡的索赔（无论是以补偿、分担或其他形式的索赔），旅发局概不以任何方式向任何人承担责任。在不影响上述条文的情况下，以及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本活动的参加者放弃向旅发局就本活动的任何相关事宜提出之任何索赔或潜在索赔的权利。
24. 旅发局将不会就参加者与相关参与单位之间的交易所引起或导致的纷争、投诉或索偿而负责。参加者须直接与参与单位解决有关奖赏之任何纷争、投诉或索偿。
25. 如有争议，旅发局保留最终决定权。
26. 所有旅发局、参与单位及负责设计、监控、运营和执行本活动的供应商之雇员均不具参与本活动的资格，以示公允。
27. 本活动所涉及的参加者个人信息和其他相关资料均适用于相关适用法律法规及旅发局的隐私政策。如欲查看旅发局的隐私政策全文，请浏览以下网页：
<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om/hk-tc/privacy-policy.html>
28. 如欲查询有关本活动及奖赏详情，请联络旅发局（旅游热线：+852 2508 1234;电邮：info@hktb.com）。
29.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法律规管，并按其诠释。所有参加者皆受香港法院的专属管辖权所监管。
30. 如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抵触或歧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